

嘉義縣朴子市大同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4 學年度辦理

「學前特殊教育諮詢服務據點」計畫人員甄選簡章

一、依據：嘉義縣政府 114 年 8 月 19 日府教幼字第 1140220133 號函。

二、錄取名額：學前特教諮詢服務據點人員擇優錄取 1 名。(備取數名)

三、報名資格：具教保員資格暨行政經驗者。

四、報名時間：114 年 8 月 25 日(一)8:00-8:30。

五、報名地點：嘉義縣朴子市大同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。

(聯絡電話：05-3792144 地址：嘉義縣朴子市大同路 239 號)

六、簡章及報名表：即日起至嘉義縣教育資訊網(www.cyc.edu.tw)下載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親自到現場報名或填具委託書(如附件一)委託他人報名

八、甄選時應繳驗下列文件：(證書類正本及影印本各一份，正本驗訖發還)。

(一)報名表 1 份，(請貼三個月內兩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一張)。

(二)國民身分證。

(三)最高學歷畢業證書。

(四)履歷表及自傳一篇乙式兩份，A4 橫式規格，200 字以內。

(五)個人經歷檔案乙份。

九、甄選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8 月 25 日(星期一)上午 9:00 起。

【應試者請提前於 8:50 至嘉義縣朴子市大同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辦公室辦理甄選報到】

十、甄選地點：嘉義縣朴子市大同國民小學。

十一、工作性質、地點及內容：

(一)聘用性質：臨時人員。

(二)工作地點：嘉義縣朴子市大同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。

(三)工作內容：辦理嘉義縣學前特殊教育諮詢服務據點行政、諮詢服務聯繫及辦理特教宣導、講座活動、協助幼兒園班級進行各項教學及活動、其他交辦事項。

(四)工作規則：依照嘉義縣政府臨時人員工作規則之規定辦理。

十二、甄選方式：

(一)檔案經歷(50%)：採個人證件及相關資料之審核計分。

(二)口試(50%)：含學前特教、幼教基本概念。

十三、甄試成績公告：甄試結果將於 114 年 8 月 25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11:00 前

公告於嘉義縣教育資訊網 <http://www.cyc.edu.tw/>，應試者請自行上網查詢。

十三、僱用期間：114 年 8 月 26 日至 115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十四、僱用報酬：每月薪資比照「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待遇辦法」之薪資支給基準表計算，並負擔法定勞、健保費及按月提繳退休準備金。

十五、其他：

（一）正取及備取依成績高低排序，於總成績相同時，以口試成績高者優先錄取。

（二）錄取人員請於 114 年 8 月 26 日〈星期二〉上午 7 時 30 分於嘉義縣朴子市大同國民小學辦理報到，逾時未報到者，視同放棄，由備取人員遞補。

（三）錄取者應於報到後一週內繳交公立醫院健康檢查表（含 X 光透視證明）；未繳交體檢證明或患有法定傳染病者，視同未完成報到手續，以自動放棄論，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保留。

（四）錄取者之基本條件、資格如於聘任後，如發現偽造不實者，立即註銷其錄取資格及職務，並依相關法令辦理。

（五）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而致上述日期需變更時，悉公佈於嘉義縣教育資訊服務網（<http://www.cyc.edu.tw>）

十六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依相關法令辦理，修正時亦同。

嘉義縣朴子市大同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114學年度
「學前特殊教育諮詢服務據點」計畫人員甄選報名表

姓 名		編 號		貼 相 片 處
出 生 年 月 日	年 月 日	身 分 證 字 號		
連 絡 住 址				
最 高 學 歷			連 絡 電 話	
證 件 審 核				
國 民 身 份 證	教 保 員 資 格	學 歷 證 明	審 查 人 簽 章	
☐ 符合 ☐ 不符合	☐ 通過 ☐ 不通過	大學以上學歷 ☐ 通過 ☐ 不通過		

簡要自述

專 長	
經 歷	
抱 負	

嘉義縣朴子市大同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114年度
「學前特殊教育諮詢服務據點」計畫人員甄選報名委託書

本人因故無法親自報名，今委託_____

先生（小姐）代理報名。

此致

嘉義縣朴子市大同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

委託人：（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

受委託人：（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